

##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1 日至 114 年 6 月 8 日，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 及註 2)	備註
召集人	周滿津	5	0	100%	111.06.21 新任
委員	金昌民	5	0	100%	111.06.21 新任
委員	鄭哲民	5	0	100%	111.06.21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董事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日期	重要內容摘要	決議結果
113.03.11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修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5. 修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113.05.06	1.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3. 預先核准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項目。 4.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提報董事會
113.06.14	1. 擬訂 112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決議通過
113.08.12	1. 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113.11.11	1. 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14 年年度稽核計劃。 3. 本公司 113 年第四季起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更換為翁博仁及郭乃華會計師。 4.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 5. 訂定「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 6. 修訂「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審核辦法」。 7. 本公司參與子公司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提報董事會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稽核單位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檢討，並依規定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以落實審計委員會監督機制，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皆符合規定，亦持續追蹤運作情形。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出席之獨立董事有任何意見，皆能提出溝通、討論。若有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重大損害之虞時，相關人員會立即作成報告陳核獨立董事。另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就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溝通關鍵查核事項。

四、113 年度工作重點彙總整理：

1.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案、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擬訂案。

- 2.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永續資訊之管理」、「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審核辦法」。
- 3.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並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 4.通過 114 年年度稽核計劃。
- 5.參與子公司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